

项目代码：2301-440115-04-01-923525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南发改投批〔2025〕11号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 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沙区东涌镇片区 内涝防治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水务局：

《区水务局关于申请南沙区东涌镇片区内涝防治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南沙区东涌镇片区内涝防治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对南沙新区东涌片区的积水内涝问题进行整治，改造老化破损管网及雨污错混接，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雨水管涵 d300~2600×1600（含配套雨水排放口、

雨水篦、检查井)约28千米,修复现状排水管网约4千米,新建及改造雨水排涝设施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35741万元(含建设用地费532.86万元)。其中工程费29734.5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4329.87万元,预备费1676.58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财政安排,并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四、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项目启动相关条件成熟后,按规定程序报批。

五、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2月12日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工程名称：南沙区东涌镇片区内涝防治一期工程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等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盖章
2025年2月12日

— 3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 孙勇常务副区长, 区财政局、统计局、档案局, 海绵办。